

# 广东省惠来县民政局

## 项目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来县医养服务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惠来县民政局 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惠城南门大道 13 号七、八楼 联系人：方舒婷 联系电话：0663-6610577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财务状况良好，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li><li>2. 具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资格，并在“工程咨询”专业领域完成信息登记。</li><li>3. 中选人需具备工程咨询资信甲级资质及以上资质。</li><li>4.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并处于有效服务状态。</li><li>5. 近三年无重大质量事故、失信记录或不良执业行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li></ol>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服务内容：(1)开展项目现场踏勘与基础资料收集。(2)编制符合《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通用大纲》要求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背景与必要性；需求分析与建设规模论证；建设地点与用地条件分析；建筑方案与功能布局设计建议；医养结合模式构建（落实“医、养、健、护、宁”五位一体服务体系）；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案；节能、环保、安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篇；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评价。(3)配合采购单位组织专家评审会，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改完善。(4)按规定程序报请相关部门审批，并协助完成立项批复手续。</p> <p>服务要求：(1)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2)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需符合国家行业标准。</p>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工作并出具可研报告。</li> <li>2. 合同履行地点：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li> <li>3. 合同履行方式：中介服务机构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后，将可行性研究报告书送达至业主单位。</li> </ol>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服务金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li> <li>2. 报价方式：服务金额。</li> <li>3. 金额说明：本次服务费用最高报价为 10 万元，最低报价为 1.0 元，最终金额以惠来县财政局或其授权机构审核确认的结算结果为准。参选单位不得以低价竞争获取项目后擅自减少服务内容或降低报告质量。</li> </ol>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个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li> <li>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li> <li>3. 验收标准：报告需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通过专家评审，取得发改部门立项批复。</li> <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报告验收不合格时，退回中介服务机构，由中介服务机构在约定的时间内对报告进行整改和重新制作。</li> </ol>
10	结算方式	<p>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且惠来县财政相关部门或第三方专业审核机构审核服务金额并出具审核报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p>

11	违约责任	<p>中介服务机构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项目业主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中介服务机构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li> <li>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到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li> </ol>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